

民法典时代合同法定解除制度的演进

叶欣

2020.12.4

通商律師事務所

Commerce & Finance Law Offices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第九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一）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二）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
- （三）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四）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五）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五百六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一）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二）在履行期限届满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
- （三）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四）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第一百一十条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非金钱债务或者履行非金钱债务不符合约定的，对方可以要求履行，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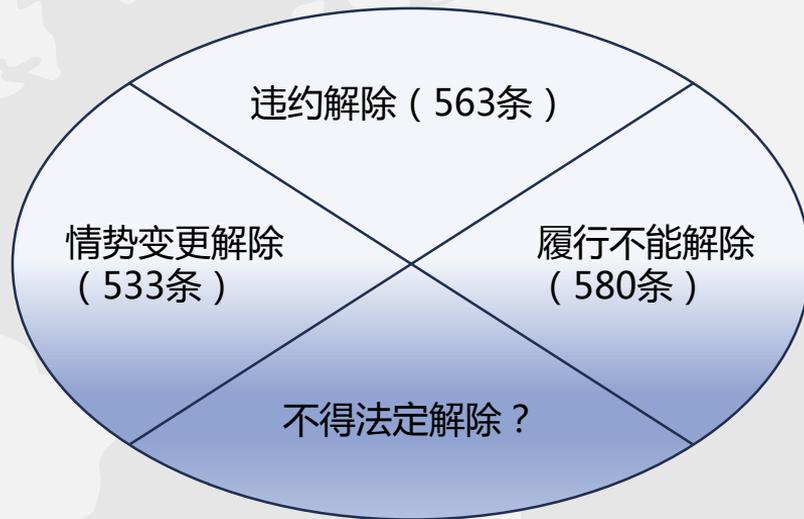
- （一）法律上或者事实上不能履行；
- （二）债务的标的不适于强制履行或者履行费用过高；
- （三）债权人在合理期限内未要求履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五百八十条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非金钱债务或者履行非金钱债务不符合约定的，对方可以请求履行，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一）法律上或者事实上不能履行；
 - （二）债务的标的不适于强制履行或者履行费用过高；
 - （三）债权人在合理期限内未请求履行。
- 有前款规定的除外情形之一，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可以根据当事人的请求终止合同权利义务关系，但是不影响违约责任的承担。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五百六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一）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 （二）在履行期限届满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
- （三）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四）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债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五百八十条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非金钱债务或者履行非金钱债务不符合约定的，对方可以请求履行，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一）法律上或者事实上不能履行；
 - （二）债务的标的不适于强制履行或者履行费用过高；
 - （三）债权人在合理期限内未请求履行。
- 有前款规定的除外情形之一，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可以根据当事人的请求终止合同权利义务关系，但是不影响违约责任的承担。



合同目的

《民法典》第六條

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应当遵循
公平原则，合理确定各方的权利和
义务。



谢谢